

本着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其
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城固县渭水河（双溪镇、小河镇）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对城固县渭水河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开展影响评价，并组织专家编制专题论

城固县渭水河（双溪镇、小河镇）水生态保护 修复项目对城固县渭水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 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技术服务合同

的城固县渭水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进行现场勘察，并对保护区
鱼类资源、水生生物资源、重要生态功能区、水文环境现状进行调查和
分析。

2、根据调查结果，结合工程资料，组织专家对城固县渭水河（双溪
镇、小河镇）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工程建设可能对城固县渭水河国家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造成的影响进行分析和论证，并编制专题论证报告。

3、负责专题论证报告的评审、答辩、及修改完善，最终获得国家级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

二、时间安排

甲 方：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城固分局

乙 方： 华达(西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本着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城固县湑水河（双溪镇、小河镇）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对城固县湑水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开展影响评价，并组织专家编制专题论证报告，报送渔业主管部门审查。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正式协议：

一、工作范围及内容

1、按照农业农村部发布的《建设项目对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淡水）影响专题论证报告编制指南（试行）》要求，对工程建设涉及的城固县湑水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进行现场勘测，并对保护区鱼类资源、水生生物资源、重要生态功能区、水文环境现状进行调查和分析。

2、根据调查结果，结合工程资料，组织专家对城固县湑水河（双溪镇、小河镇）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工程建设可能对城固县湑水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造成的影响进行分析和论证，并编制专题论证报告。

3、负责专题论证报告的评审、答辩、及修改完善，最终获得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

二、时间安排

自签订协议起 3 个月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工作任务。

三、甲乙双方的责任、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委托乙方组织技术单位及专家编制城固县湑水河（双溪镇、小河镇）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对城固县湑水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水生生物专题论证报告。

2.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专题论证必需的工程建设资料及相关批复文件。

3. 甲方同意为乙方提供项目前期调研、监测、论证、咨询等科技咨询服务费用合计人民币柒拾陆万玖仟元整(¥ 769000 元), 包括专题报告编制费, 野外调查、采样及监测委托费, 评审会议费, 交通差旅、印刷资料和税收等费用。

4. 双方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通过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二) 乙方的责任、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委托, 并根据甲方要求, 在本专题论证评价范围内, 组织人力开展科学考察、监测, 在此基础上组织对本论证工作有一定造诣的专家组成专题报告编制论证组, 完成“城固县湑水河(双溪镇、小河镇)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建设对城固县湑水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水生生物专题论证报告”的编制工作, 并组织完成评审及答辩, 取得主管部门批文。

2. 乙方及时和甲方沟通, 收集工程建设相关资料、设计图。

3. 乙方有责任按约定完成论证报告的全部工作。

4. 乙方对报告的质量负责, 从技术层面确保论证报告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5. 乙方申请支付时应提供相应数额的正式发票, 所有支付应通过银行转帐或承兑汇票等方式。

6. 乙方在报告通过评审后, 应积极协助甲方取得农业部批复。

(三) 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权利与义务

1. 甲、乙双方应本着相互尊重、相互协作的态度, 积极配合做好专

题论证报告编制的各项工作，力争报告早日完成。

2. 甲、乙双方同意在报告编制和评审过程的各个重要环节保持密切配合和积极沟通。

3. 本协议未尽事宜采用“一事一议”方式，以补充合同另行约定。

4.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城固分局

(盖章)



乙方：华达(西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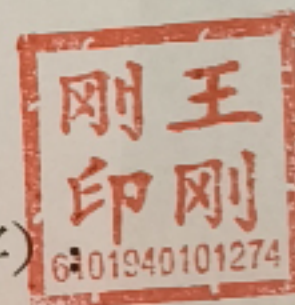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订日期：2024年5月28日

签订日期：2024年5月28日